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6月21日 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6月19日通过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 议豁免通知时间)。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 会主席濮世杰先生主持,公司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 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 充分讨论, 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 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有利于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 本,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 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 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 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因此,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9)。

特此公告。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22日